

上海市宝山区罗店镇人民政府

宝罗府〔2024〕6号

罗店镇关于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 全面推进2024年乡村振兴工作的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中发〔2024〕1号）以及《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上海乡村全面振兴的实施意见》的精神要求，结合我镇实际，提出如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和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对标全市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要求，积极融入宝山转型发展大局，高质量建设美丽家园、绿色田园、幸福乐园，着力提升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水平，激发乡

村发展内生动力，健全现代乡村社会治理体系，促进城乡融合发展，推动农业农村现代化水平整体提升。

二、确保完成国家底线任务

（一）保障粮食和蔬菜生产供给。严格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完成区下达的粮食生产任务，年内粮食播种面积不低于1650亩、产量不低于929吨。开展粮食绿色高质高效行动。强化粮食绿色防控和统防统治，确保病虫害危害损失率控制在5%以内。推广水产养殖绿色生产方式，按照《上海市水产养殖绿色生产操作规程（试行）》的要求，水产养殖绿色生产方式推广面积不少于99亩。

（二）加大耕地保护和建设力度。实行耕地保护党政同责，严守耕地保护红线，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持续做好耕地地力监测，做好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安全利用率达到100%。推进166.9亩王家村高标准农田新增建设项目。严格高标准农田占用管控，将符合要求的高标准农田逐步纳入永久基本农田，推进永久基本农田集中连片。压实“大棚房”整治和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属地管理责任。

（三）强化对口帮扶协作。加大帮扶支持力度，继续深化与对口地区园区合作共建和产业培育。积极与曲靖市师宗县等地加强对接，强化区域经济协同协作，积极引入社会资本投入，强化产业发展联农带农功能，助力对口地区做好“土特产”文章，搭建对口地区农产品入沪销售平台，促动消费帮扶。积极推进智力

帮扶，承接对口地区干部人才挂职（进修）工作，协助区合作交流办开展对口地区干部人才来沪培训任务。

三、提升乡村产业发展水平

（四）加快发展现代设施农业。系统谋划乡村产业布局，进一步明确乡村产业定位及发展策略，加快形成“北优质生态农业、中现代科技农业”的农业产业空间格局。配合区农委梳理现代设施农业宝山月罗片区土地现状，明确片区定位，配合上级做好建设方案及郊野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加快农业基础设施更新建设，完成毛家弄村都市现代农业项目区级验收工作。推进安硕机器人示范基地创建，优先对绿叶菜核心基地进行宜机化、智能化改造建设。加快打造适应现代农业发展的高素质生产经营队伍，支持农业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等农业经营主体做优做强。

（五）推动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围绕种源农业、订单农业和其他乡村产业新业态，加强农业农村投资促进，举办和参与农业招商引资推介活动，吸引更多优质涉农企业落地罗店。梳理乡村产业用地，明晰分类处置工作导向和目标，持续导入适合乡村发展的特色产业，加快青年成长营地、智集缤谷、都市菜田、律动岛等农文旅项目建设。做好乡村振兴产业项目后续指导和服务。谋划建设产业融合平台，推动农文旅融合发展，打造乡村旅游精品线路，积极培育“乡村+文化”“乡村+研学”“乡村+体育”等多元业态，拓展非遗体验、亲子研学、蔬果采摘、林下运动等多层次旅游产品体系。持续推进石太路提标升级，围绕闻道园、老巴黎

等项目，深化慢生活文化村建设。鼓励乡村民宿规模化、精品化发展，促进乡村民宿高质量发展。

（六）加强农业科技支撑。加大农业科技人才政策扶持力度，深化与上海农科院、高校的产学研合作，引导专业人才积极参与科技攻关。推动农业数字化转型，延展“申农码”应用场景，打造“区块链+优质农产品”溯源应用。落实种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继续挖掘区域特色种质资源，做好新宝杨黄瓜等特色优势老品种培优工作。筛选引进新品种，提升“米袋子”“菜篮子”地产产品品质，持续培育“一村一品”，大力发展特色农业，举办葡萄等“品鉴品优”活动，构建“金罗店”农产品品牌矩阵。强化种业知识产权保护，按照水稻主导品种目录，良种覆盖率97%以。

（七）筑牢农业绿色发展之基。持续打好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开展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实现100%回收处置，形成农业面源污染综合防治整体解决方案。推进农产品绿色生产基地建设，开展对历年建成的农产品绿色生产基地全覆盖复核。持续推进绿色食品认证，完成粮食合作社续展工作（7家），绿色食品获证主体100%做好档案电子化管理。加强食用农产品产地质量安全控制和产品检测，全面落实农产品承诺达标合格证制度，开证率保持90%以上。做好非洲猪瘟、高致病性禽流感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持续巩固长江十年禁渔成效，推进联合联动执法，配合区级开展增殖放流活动。

四、提升乡村建设水平

（八）强化乡村规划引领作用。按照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统筹安排乡村生产、生活、生态各类用地。加强乡村交通规划引导，优先制定慢行交通、静态交通规划，开展东片区智慧化停车试点，优化乡村静态交通组织。落实盘活农村存量建设用地政策，将低效建设用地减量化指标按照不低于5%的比例集中统筹使用，并向重点乡村产业倾斜，支持现代设施农业等发展。加强乡村风貌评估和村庄设计引导，保留保护乡村自然肌理，依托乡村责任规划师制度，提升乡村空间环境和建设品质。

（九）推动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持续放大乡村片区化建设优势，推动示范村连线成片，做优做亮乡村振兴“四片叶子”，加强与兄弟街镇联动共进，积极配合申报“五好两宜”和美乡村片区建设试点，推进天平村、毛家弄村两个市级乡村振兴示范村提标升级。建成远景村第六批乡村振兴示范村。推进1条“四好农村路”市级示范路创建（毛家路：罗平路-月罗公路）。持续推进村内C级局部较差道路和临河有安全隐患道路整治工作、村内沿线桥梁结构安全定期检查评定工作。推进村内道路数字化管理。持续推进农村地区5G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农村地区移动通信网络覆盖，提升农村地区宽带接入能力。

（十）持续优化农村人居环境。落实《宝山区农村人居环境长效管护实施意见》，完善年度考核机制，宣传引导农民积极参与人居环境长效管护。制定《2024年度罗店镇农村人居环境优化提升行动任务清单》，推动农村地区村容村貌提升优化。进一步补齐农村基础设施短板弱项，解决农民急难愁盼问题，助推宜居

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推进完成643户“小三园”建设。推进1个水美村庄试点建设（远景村），深入开展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完成美兰湖区域生态清洁小流域治理单元市级认定。

（十一）打造城乡融合发展新格局。健全完善城乡融合的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促进各类要素双向流动。优化农村义务教育和普惠学前教育资源供给，加大学区集团化办学辐射力度，推动教育资源向农村学校倾斜。推进镇村卫生服务一体化管理，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开展“颐美乡村”养老服务，因地制宜打造1家乡村长者照护之家。推动农村体育健身设施提档升级，培训农村体育指导员70人次。

五、提升乡村治理水平

（十二）深入推进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强化区委抓镇促村责任，提升镇领导班子抓乡村振兴能力。严密农村党的组织体系，持续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常态化开展“四百”大走访，推动基层党建与基层治理深度融合。持续实施“班长工程”，选树担当作为优秀村党组织书记。加强村干部特别是“一肩挑”人员管理监督，推动村级组织规范运行。实施《关于加强居村干部队伍一体化建设三年行动计划》，落实基层治理骨干专项教育培训五年规划，依托社区治理学院三级联动培训赋能体系，加强农村党员、干部队伍教育培训。深入推进清廉农村创建行动，紧盯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征地拆迁、工程建设项目等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持续纠治乡村振兴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

（十三）优化乡村治理工作体系。深化乡村治理“积分制”应用，提升积分制管理效能。完善并推广“清单制”等务实管用的治理方式，开展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镇重点培育工作。加强《宝山区村务公开细化目录》宣传培训，促进村务公开更加规范。加强镇数字化治理应用场景建设，提升精细化服务能力。落实本市村级组织事务管理准入、依法履职和依法协助的“一办法两清单”和区级准入办法要求，加强源头把关，严格准入审核，防止减负问题反弹回潮。

（十四）培育文明乡风。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宣传教育活动和“强国复兴有我”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因地制宜开展农家书屋空间升级改造，打造影院型农村电影放映示范点，开展剧团下乡公益演出。加强乡村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增加非遗传习点位数量，挖掘“花神节”“龙船节”、非遗民俗等历史禀赋，唱响乡村文化礼赞。深化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开展“我们的节日”等主题宣传活动。深化文明村镇、文明家庭创建，统筹城乡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持续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发挥村民自治作用，强化村规民约激励约束功能，推进高额彩礼、大操大办、散埋乱葬等问题综合治理，持续推进农村移风易俗。

（十五）建设平安乡村。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建立完善“一站式”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平台，推动实现“三所联动”机制全覆盖，进一步深化“法润乡村”建设。持续推进农村扫黑除恶常态化，依法打击农村黑恶势力及其“保护伞”。严厉打击农村地

区各类违法犯罪活动，进一步发动群防群治力量，网上网下相结合防范电信网络诈骗。推进民主法治示范村建设，深入实施“法治带头人、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加强农村防灾减灾工程、应急管理信息化和公共消防设施建设，强化乡村防汛体系标准化建设、乡村防灾减灾宣教和演练，提升防灾避险和自救互助互救能力。

六、拓宽农民增收渠道

（十六）多措并举促进增收。充分发挥农业产业协会作用，引导农业经营主体合作抱团发展，强化联农带农机制，促进农民经营增收。鼓励农民参加职业技能培训，提高非农就业水平。提高老年农民养老金水平。探索建立镇级集体经济收益分配共享机制。推广“天舒苑”农民别墅整建制出租为产业人才公寓的经验，发挥好乡村都市后花园的功能。深化农村综合帮扶，制定第三轮农村综合帮扶实施意见和配套文件，加强生活困难农户收入统计监测，提高帮扶精准性。深化城乡党组织结对帮扶，发挥驻村指导员作用，推动优质资源向乡村一线倾斜。

（十七）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推动村级资金统筹平台——罗村实业公司深化与生物医药特色产业互融发展，盘活农村集体闲置资金。积极推动农村集体资产资源二次开发，促进产能升级。对各村集体资产增量、收益分配总量、净资产收益等指标开展监测。推动集体资产进入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平台公开租赁，健全土地流转、农村集体物业资产租赁等价格形成机制。开展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核实工作，对连续多年不分配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开展审计监督。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对

集体资产由村民委员会、村民小组登记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名下实行税收减免。

七、加强“三农”工作保障

（十八）健全党领导农村工作体制机制。全面落实乡村振兴责任制，压实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责任。持续推动“一个支部一件实事”工作走深走实，切实推动解决农民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深入开展镇村干部大培训，举办乡村振兴专题培训，提高涉农干部整体素质。围绕现代设施农业建设、集体经济转型、农文旅新业态发展和示范村创建等重点工作推进，建立工作专班推进机制，协同推进事关乡村发展的重点工作、重要项目落实落地。讲好罗店乡村振兴故事，营造乡村振兴浓厚氛围。

（十九）完善乡村振兴多元投入机制。坚持将农业农村作为一般公共预算优先保障领域，落实土地出让收入支农政策，确保投入与乡村振兴目标任务相适应。用足用好基本农田生态保护补偿资金，促进农业绿色发展。引导金融机构拓展农村抵质押物范围，加大对涉农重大项目、涉农小微企业等的信贷支持力度。支持农业保险产品创新，提高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和现代设施农业保险覆盖面。做深做实“政银担保”四方合作机制，持续扩大政府性融资担保支农覆盖面。加强涉农资金项目监管，严厉查处套取骗取资金等违法违规行为。

（二十）壮大农村人才队伍。积极招引高能级的农业龙头企业 and 科研服务机构，引入适应现代农业需求的高层次管理和技术人才，不断壮大农业人才队伍。推动农业人才培养体系改革，

根据产业发展需要完善课程体系，拓展授课对象，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为重点加强高素质农民培育，培育产业振兴“头雁”，培养生产型、经营型、技能带动型、技能服务型、社会服务型等农村实用人才。加强“教授工作站”等合作平台建设，鼓励科研院所、高校专家长期服务农业农村。积极开展“才回宝山”乡村储备人才计划。开展“三支一扶”人员能力提升专项培训。引导城市专业技术人才到农村基层服务，在职务晋升、职称评定方面予以适当倾斜。

- 附件：1、2024年宝山区罗店镇乡村振兴重点任务清单；
2、2024年罗店镇农村人居环境优化提升行动任务清单；
3、2024年宝山区罗店镇乡村建设行动任务清单。

上海市宝山区罗店镇人民政府

2024年5月28日

上海市宝山区罗店镇人民政府

2024年5月28日印发

(共印30份)

附件1:

2024年宝山区罗店镇乡村振兴重点任务清单

类别	序号	任务名称	任务要求及举措	责任部门(加*号为牵头部门,其他为参与部门)	分管领导	实施区域	完成时间节点
(一) 确保各项任务底线任务	1	严格保护耕地	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节约用地制度,制止耕地“非粮化”,严格耕地用途管制,切实承担起对本区域内耕地保有量、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以及高标准农田建设等任务的主体责任。	规建办*、农副公司	王健惠、朱琼芳	20个村	12月底
	2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	根据制定的“一地一方案”,做好受污染地块安全利用和长效管护。树立安全警示标志牌,并加强日常检查,对安全利用田块的土壤和农产品进行采样,并根据检测结果及时调整安全利用技术方案。(罗店镇713亩)	农业农村办*、农副公司	王健惠、朱琼芳	东里桥、毛家弄、光明、南周、北金、蔡家弄	12月底
	3	★稳定粮食生产	严格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完成区下达的粮食生产任务,年内粮食播种面积不低于1650亩、产量不低于929吨。开展粮食绿色高效行动。强化粮食绿色防控和统防统治,确保病虫害危害损失率控制在5%以内。	农业农村办*、农副公司	朱琼芳	毛家弄、金星、四景、罗溪、王家桥、东里店	12月底
	4	★稳定蔬菜播种面积和产量	落实规模化常年菜田基本保有量不低于3380亩,保持生产能力稳定,蔬菜播种面积不低于前三年平均数,总产量不低于前三年平均数。(蔬菜播种面积1.2万亩次,产量(含食用菌)2万吨)	农业农村办*、农副公司	朱琼芳	毛家弄、天平、东里桥、光明、王家、张士、南周、蔡家弄、北金、联合、金星、四方、西埭	12月底

2024年宝山区罗店镇乡村振兴重点任务清单

类别	序号	任务名称	任务要求及举措	责任部门（加*号为牵头部门，其他为参与部门）	分管领导	实施区域	完成时间节点
	5	夯实生猪等主粮畜禽产品保供	按照区动物疫病预防中心通知，完成春秋防及犬防工作，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确保我镇不发生重大动物疫病。	农业农村办*、 农副公司	朱琼芳	20个村	12月底
	6	推进水产绿色养殖	按照《上海市水产养殖绿色生产操作规程（试行）》的要求，水产养殖绿色生产方式推广面积不少于99亩。	农业农村办*、 农副公司	朱琼芳	毛家弄、天平	12月底
	7	★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	推进166.9亩王家村高标准农田新增建设项目申报工作，完成各项工程项目前期准备，确保年内开工。	农业农村办*、 农副公司	朱琼芳	王家	12月底
	8	推进现代农业设施农业片区建设	配合区委梳理现代农业设施农业宝山罗片区位优势现状，结合村里需求，综合考虑编制建设与设计方案及郊野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	农业农村办*、 农副公司	朱琼芳	毛家弄、光明、 毛束里桥	12月底
	9	★推进农产品绿色发展	开展对历年建成的农产品绿色生产基地全覆盖复核。持续推进绿色食品认证，完成粮食合作社产品产量稳定在8086.54吨。绿色食品获证主体100%做好档案电子化。	农业农村办*、 农副公司	朱琼芳	毛家弄、天平、 束里桥、金星、 王家、蔡家弄、 远景、金、罗溪	12月底

2024年宝山区罗店镇乡村振兴重点任务清单

类别	序号	任务名称	任务要求及举措	责任部门(加*号为牵头部门,其他为参与部门)	分管领导	实施区域	完成时间节点
(二) 提升乡村发展水平	10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全面落实农产品承诺达标合格证制度, 开具率保持90%以上。强化监管、监测、执法与农事档案衔接, 加大案件查处力度, 其中农兽药残留不合格率达1%。对区内蔬菜、水果、水产品规模化生产主体进行全覆盖定量监测。全年区级例行监测不少于65批次, 监督抽查不少于64批次。	农业农村办*、农副公司	朱琼芳	涉农村	12月底
	11	推进都市现代农业项目建设	完成毛家弄村都市现代农业项目区级验收工作。	农业农村办*、农副公司	朱琼芳	毛家弄村	12月底
	12	★促进农业农村投资	参与农业招商引资推介活动; 梳理乡村产业用地, 明晰分类处置工作和产业目标; 积极对接龙头企业, 对接乡村振兴产业落地; 做好乡村振兴项目后续指导和服。 (罗店镇全年到位资金不少于1亿元)	经发办*、农业农中心*、农业农村办	朱琼芳、刘传宝	17村	12月底
	13	加强用地保障力度	加强用地支持, 优先安排指标; 将盘活的新增建设用地指标按照不低于5%的比例重点向乡村产业等倾斜, 确保乡村振兴项目用地需求。	规建办*	王健惠	20村	12月底
	14	★完成2023年度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	完成罗店镇远景村市级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任务。对照建设任务清单, 如期完成建设任务。探索“整村运营”的乡村发展模式, 推动示范村建设与产业发展深度融合。	乡村振兴办*、文化中心、规建办、文化中心、中心	王健惠、朱琼芳、姜亭亭	远景村	12月底

2024年宝山区罗店镇乡村振兴重点任务清单

类别	序号	任务名称	任务要求及举措	责任部门（加*号为牵头部门，其他为参与部门）	分管领导	实施区域	完成时间节点
(三)提升乡村建设水平	15	推进“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建设	配合开展“五好两宜”和美乡村片区试点建设工作，持续深化并完善试点实施方案，逐步开展片区规划调整等前期准备工作，做好片区内项目储备。	乡村振兴办*、规建办*、建管中心	王健惠、朱琼芳	光明、束里桥	12月底
	16	★推进农民相对集中居住	持续稳妥推进农民相对集中居住，完成年度工作目标任务，加快推进已签约项目的安置基地建设，紧抓项目质量安全，保障农户入住满意度。	规建办*、建管中心	王健惠	天平村、光明村、束里桥村、毛家弄村	12月底
	17	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提升行动	围绕“房、田、水、路、林、村”六大要素，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提升，确保本年度各村在市级农村人居环境巡查暗访成绩不低于90分；贯彻落实《宝山区农村人居环境专项整治行动》成果，落实《巩固“百户攻坚专项行动”年度农村环境考核机制；制定《2024年度农村环境优化提升行动计划任务清单》，推动农村地区设施提升行动任务清单；补齐农村基础设施短板弱项，解决农民急难愁盼问题，助推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推进市政府实事项目，完成我镇2024年美丽庭院“小三园”建设任务643户。	农业农村办*、规建办*、河长办、农副公司	王健惠、朱琼芳	人居环境优化提升：16村 “小三园”建设：束里桥、北埭、南周、东南弄、天平、罗溪、联合、王家、张士、金星	12月底
	18	加强村庄设计	做好第六批乡村振兴示范村村庄设计落地实施，指导村庄设计师、责任规划师为近期重点项目实施提供技术指导。	规建办*、乡村振兴办	王健惠、朱琼芳	远景村	12月底

2024年宝山区罗店镇乡村振兴重点任务清单

类别	序号	任务名称	任务要求及举措	责任部门(加*号为牵头部门,其他为参与部门)	分管领导	实施区域	完成时间节点
	19	推进村内路桥建设管护	持续推进村内C级局部较差道路和临河有安全隐患道路整治工作。持续推进沿线桥梁结构安全定期检查评定工作。推进村内道路数字化管理。	规建办*	王健惠	20村	12月底
	20	★推进“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	创建“四好农村路”市级示范路1条。毛家路(罗平路-月罗公路)	规建办*	王健惠	毛家弄村	12月底
	21	提升农村水体环境质量	深入开展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完成美兰湖区域生态清洁小流域治理单元市级认定。结合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及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加快推进远景村水美村庄试点建设。	河长办*	朱琼芳	远景村	12月底
	22	★推进乡村长者照护之家建设	2024年新建1家乡村长者照护之家,为生活在农村的老年人提供适合农村老年人生活习惯、体现农村发展特色、符合农村风土人情的养老照护服务,达到一定专业水准,成为农村老年人的颐养家园。	社会事业办*	姜亭亭	天平村	12月底
	23	提升平安乡村建设	全覆盖建设村居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建立完善“一站式”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平台,维护地区社会稳定,化解涉农信访矛盾。	平安办*、司法所、信访办	毛露	17村	12月底

2024年宝山区罗店镇乡村振兴重点任务清单

类别	序号	任务名称	任务要求及举措	责任部门（加*号为牵头部门，其他为参与部门）	分管领导	实施区域	完成时间节点
(四) 提升乡村治理水平	24	持续提升乡村治理能力	<p>进一步深化乡村治理“积分制”应用，制定提升积分制管理效能工作方案，推动各村依托村民议事协商机制，将本村的积分制主要内容、评分标准、运行程序等环节分流程，形成村级乡村治理积分实施办法，实现积分制工作稳定运行。</p>	<p>党建办*、农业办、农村办*、党群办、平安办</p>	<p>俞旻玥、毛露、陈华、朱琼、姜亭亭</p>	<p>15村（除朱家店、义强、十年、张富士外）</p>	<p>10月底</p>
			<p>推进第七届全国文明村、2024-2026年度市文明镇创建考评工作。开展“我们的节日”、移风易俗、文明餐饮、文明祭扫等主题活动。统筹区、街镇两级资源，开展文明实践和“充电宝”服务项目，培育“六个我践行”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品牌。</p>	<p>党建办*、农业办、农村办、业办、农社办</p>	<p>俞旻玥、陈华、朱琼芳、姜亭亭</p>	<p>17村</p>	<p>12月底</p>
	25	★推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	<p>配合区委梳理农业科技创新工作，建立区农委梳理农业科技需求。强化重要工作体系，明确科创需求。强化重要工作体系，明确科创需求。</p>	<p>农业办*、农村办*、农副办</p>	<p>朱琼芳</p>	<p>涉农村</p>	<p>12月底</p>
(五) 强化科技驱动	26	推进农业科技创新	<p>配合区委持续开展农业生产作业信息精准报，筛选优质农产品，应用区块链技术上链，实现“区块链+优质农产品”溯源体系。</p>	<p>农业办*、农村办*、农副办</p>	<p>朱琼芳</p>	<p>涉农村</p>	<p>12月底</p>
	27	推动农业数字化转型	<p>配合区委持续开展农业生产作业信息精准报，筛选优质农产品，应用区块链技术上链，实现“区块链+优质农产品”溯源体系。</p>	<p>农业办*、农村办*、农副办</p>	<p>朱琼芳</p>	<p>涉农村</p>	<p>12月底</p>

2024年宝山区罗店镇乡村振兴重点任务清单

类别	序号	任务名称	任务要求及举措	责任部门（加*号为牵头部门，其他为参与部门）	分管领导	实施区域	完成时间节点
(五) 强化科技和改革双轮驱动	28	推进种业创新发展	配合区委落实种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继续挖掘区域特色种质资源，做好新宝杨黄瓜等特色优势老品种培育工作。根据水稻主导品种目录，实现良种覆盖率97%以上。	农业农村办*、农副公司	朱琼芳	涉农村	12月底
	29	强化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配合区委做好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促进产业化联合发展，加大培育服务主体。	农业农村办*、农副公司	朱琼芳	涉农村	12月底
	30	★推进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	配合推进农业保险工作，做好宣传推广。	农业农村办*、农副公司	朱琼芳	涉农村	12月底
(六) 强化农民增收举措	31	开展新一轮农村综合帮扶工作	根据区第三轮农村综合帮扶实施意见和配套文件，开展生活困难农户动态调整工作，对确定的困难农户实施现金及实物帮扶。	社会事务受理中心*、财政所	刘传宝、姜亭亭	20村	2025年春节前
	32	★农村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1、落实罗村实业公司有效运作，盘活农村集体闲置资金。同时持续推进罗村公司镇级分红制度，完善集体经济收益分配共享机制； 2、力争全年全镇总资产同比去年有所增长； 3、积极推动农村集体资产进入市流转交易平台公开租赁，优先推动全镇农用地公	经发办* 经服中心	刘传宝	20村	12月底

2024年宝山区罗店镇乡村振兴重点任务清单

类别	序号	任务名称	任务要求及举措	责任部门（加*号为牵头部门，其他为参与部门）	分管领导	实施区域	完成时间节点
(七) 加强组织保障	33	★夯实乡村振兴财政投入保障	健全乡村振兴战略财政投入优先保障和持续增长机制，确保投入力度不断增强、总量持续增加，与乡村振兴目标任务相适应。稳步提高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比例。	财政所*、农业农村办	朱琼芳、刘传宝	20村	12月底
	34	涉农补贴资金监管	配合区委做好涉农补贴资金监管工作，加强涉农补贴资金检查，形成“权责明确、齐抓共管”的监管格局，实行“制度+科技”“平台+应用”，推动涉农补贴资金监管系统全面应用，不断提升资金监管效能。	农业农村办*、农副公司	朱琼芳	涉农村	12月底
	35	加强乡村振兴统计与信息监测	1、配合市区部门落实相关乡村振兴统计工作； 2、配合区相关部门推进乡村振兴固定观测点运行	农业农村办*、乡农经中心、乡村振兴办	朱琼芳、刘传宝	20村	12月底

附件 2:

2024 年罗店镇农村人居环境优化提升行动任务清单

类别	任务名称	任务要求	责任部门	实施区域	完成时间节点
提升村容风貌	(一)设计水平提升行动	1. 聚焦“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乡村振兴示范村、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农民集中居住等重点区域，开展村庄设计和乡村社区生活圈建设。实行“三师联创”机制，开展设计方案公开征集或设计竞赛。	镇农业农村办、规建办、建管中心、乡村振兴办	各涉及村	12 月底
		2. 持续开展农民相对集中居住平移项目的风貌评估，落实乡村责任规划师制度、乡村建筑师制度。	规建办、建管中心	各涉及村	12 月底
		3. 持续推进高品质农民平移集中居住区建设，按标准配置公共基础设施，体现时代特征、地域特色、水乡韵味。	规建办	各涉及村	12 月底
	(二)农房建设提升行动	4. 以街镇为单位摸清建房需求，制订年度建房计划，畅通审批流程。	规建办	各涉及村	12 月底
		5. 按计划完成年度低收入农户危旧房改造。	规建办	各涉及村	12 月底

类别	任务名称	任务要求	责任部门	实施区域	完成时间节点
提升村 容风貌	(三)公共空间美 化行动	6. 建设优美公共空间，结合“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第六批乡村振兴示范村罗店镇远景村建设，打造公共空间样板。	乡村振兴办	各涉及村	12月底
		7. 完成643户美丽庭院（小三园）。第六批乡村振兴示范村罗店镇远景村美丽庭院（小三园）建设全覆盖。	农业农村办、 乡村振兴办	美丽庭院（小三园）： 罗店镇643户； 。	11月底
		8. 加强乡村标识引导，村主要道路、公服站点、景观节点配置标示标识，第六批乡村振兴示范村按要求设置到位。	农业农村办、 乡村振兴办	各涉及村	11月底
		9. 持续巩固农村卫生户厕全覆盖工作成果，严禁出现小粪缸、旱厕反弹现象。	规建办	各涉及村	12月底
深化生 态治理	(四)农村厕所革 命行动	10. 按照行政村三类及以上标准公厕数量不少于1个的要求，持续推进农村公厕提档升级。鼓励在乡村振兴示范村、集中居住点、旅游景区（点）等区域建设二类及以上的标准公厕。	规建办	各涉及村	12月底
		11. 按需配置相应无障碍等服务设施设备。建立“一厕一档”，加强标识指引设置，落实专人保洁、巡回保洁等保洁机制。	规建办	各涉及村	12月底

类别	任务名称	任务要求	责任部门	实施区域	完成时间节点
深化生态治理	(五)生活污水治理行动	12. 加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维管理，巩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成效，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90%以上。 13. 完成老旧低标设施的提标改造工作，强化设施运行和出水水质监督检查。	河长办	各涉及村	12月底
	(六)生活垃圾治理行动	14. 保持100%农村生活垃圾有效收集、无害化处理，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达标率稳定在95%以上。	规建办	各涉及村	12月底
		15. 进一步加强湿垃圾资源化利用，农村区域湿垃圾60%纳入资源化处置体系。	规建办	各涉及村	12月底
推进公共服务均等化	(七)基础设施升级行动	16. 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减量，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到43%以上。推进农村聚居点投放点和垃圾房规范建设。提升农村区域生活垃圾清运和保洁专业化、标准化、机械化水平。	规建办	各涉及村	12月底
		17. 持续推进“四好农村路”示范创建，我镇创建市级示范路1条。	规建办	/	11月底
	18. 完成5公里村内C级道路和1.6公里临河安全隐患道路整治。持续开展村内道路长效管护星级村评定，加快推进建立村内桥梁结构安全定期检测机制，全面推进村内道路数字化管理。	规建办	/	12月底	

类别	任务名称	任务要求	责任部门	实施区域	完成时间节点
推进公共服务均等化	(八)公共服务设施完善行动	19. 完善农村基本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新建公共服务设施3个。	农业农村办	各涉及村	12月底
		20. 利用闲置农房和存量集体建设用地、房屋等资源建设乡村养老服务设施,完成1家长者照护之家建设。	社会事业办	/	11月底
提升自然景观	(九)卫生健康村镇建设行动	21. 进一步加大对镇的创卫巩固监督指导力度。	社会事业办	各涉及村	12月底
		22. 统筹推进高标准农田新增建设和改造提升,新增建设高标准农田174亩。	农业农村办、 农副公司	各涉及村	11月底
提升自然景观	(十)绿色田园建设行动	23. 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率达到100%,农膜回收率达到97%,试点推广全生物降解地膜,因地制宜配置秸秆、蔬菜废弃物、藤蔓等就地就近处理设施。	农业农村办、 农副公司	各涉及村	12月底
		24. 畜禽养殖废弃物和粮油作物秸秆资源化利用率达到98%。	农业农村办、 农副公司	各涉及村	12月底
提升自然景观	(十一)水环境提升行动	25. 持续推进河湖水系综合治理,强化中小河管理养护、按需实施镇村级河道疏浚,完成年度河湖整治任务。	河长办	各涉及村	12月底

类别	任务名称	任务要求	责任部门	实施区域	完成时间节点
		26. 加快推进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完成1个生态清洁小流域治理单元市级认定，开展1个“水美村庄”试点建设，集中连片推进中小河道生态修复。	河长办	各涉及村	12月底
		27. 持续推进入河入海排污口排查整治，基本完成全区入河入海排污口排查溯源工作。	规建办、 河长办、 建管中心	各涉及村	12月底
	(十二)乡村绿化 行动	28. 提升乡村绿化美化水平，实施公益林抚育，全区森林覆盖率达19.2%。优化乔灌木结构，增加乡土树种、色叶树种造林比重。	规建办、 林长办	各涉及村	12月底
		29. 推进乡村公园规划布局体系建设，打造乡村公园。	规建办	未接到相关通知	12月底
	(十三)常态化开展村庄清洁	30. 以“五清一改”（清垃圾、清搭建、清杂物、清堆物、清张贴、改习惯）为重点，开展全域村庄清洁攻坚行动。	农业农村办	各涉及村	12月底
建立健全长效机制	(十四)发挥村民主体作用	31. 推广建立农村人居环境责任区制度，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引导农民参与村内道路、垃圾收集处理设施和公共绿地等管护，增强爱护公共设施意识。北部五镇结合乡村治理积分制工作，年内至少各打造1个典型区域，并报送案例材料不少于1篇。	农业农村办 规建办	各涉及村	12月底

类别	任务名称	任务要求	责任部门	实施区域	完成时间节点
		32. 将农村人居环境等纳入积分制体系，扩大积分制应用范围。	农业农村办	各涉及村	12 月底
	(十五)建立健全长效管护机制	33. 完善农村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清单，建立公示制度，统筹落实管护资金。	规建办、 农业农村办	各涉及村	12 月底

附件 3:

2024 年宝山区罗店镇乡村建设行动任务清单

序号	任务名称	牵头部门	建设目标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	建设标准	资金来源 (万元)	总投资 (万元)	涉及范围	计划完成时间
一、强化乡村规划引领先导										
1	强化规划引领	规建办*	按照“新市镇国划空间总规、乡村规划、村庄设计”的乡村规划体系，为各类乡村提供空间保障。	落实盘活农村存量建设用地政策，量化指标按照不低于 5% 的比例集中统筹使用。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优化水、田、林、路等空间布局。	/	符合国家规划有关空间管制要求	/	/	涉及村	2024.12
二、推动美丽乡村集群创建										
2	完成 2023 年度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	乡村振兴办*、党群办、规建办、建管中心	罗店镇乡村产业发展、公共基础设施明显有所提升、乡村治理显著改善的乡村建设典型。	对照建设项目清单，如期完成建设任务。	完成 2023 年度罗店镇远景村市级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	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指南 (DB31/T 1109-2022)	市级财政，2000 万元/村，区级根据实际配套	/	远景村	2024.12
三、优化提升人居环境										

序号	任务名称	牵头部门	建设目标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	建设标准	资金来源 (万元)	总投资 (万元)	涉及范围	计划完成时间
3	推进美丽庭院(小三园)建设	农业农村局*、规建办、河长办、农副公司	全区建成1853户美丽庭院(小三园),其中罗店镇643户。	2023年度乡村振兴示范村美丽庭院(小三园)建设全覆盖。	美丽庭院(小三园)建设:罗店镇643户。	上海市美丽小三庭院建设指引	由区镇统筹安排	/	人居环境优化提升:16村、“小三园”建设:北东里桥、平金、南周、西埭、天平、东旻、罗溪、联合、王家、金星	2024.11
4	推进“乡村公园”建设	规建办*	全区打造3座左右乡村公园	推进乡村公园规划建设,打造3座左右乡村公园。园优化完善配套设施。	乡村公园建设:宝山3个。	环城生态公园带及“千座公园”建设工程三年行动计划	由区镇统筹安排	/	未接到相关通知	2024.11

序号	任务名称	牵头部门	建设目标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	建设标准	资金来源 (万元)	总投资 (万元)	涉及范围	计划完成时间
5	提升农村水环境质量	河长办*	打造一批“河湖畅通、生态健康、清洁美丽、人水和谐”的幸福河湖。	结合乡村振兴和农村人居环境优化提升行动，因地制宜实施河湖水系治理、水生态修复及人居环境改善等任务。	完成1个生态治理小流域认定，开展1个市级试点建设。	符合《上海市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指南》和《上海市水美村庄试点建设三年行动方案》要求	市水利专项资金、河道乡等专项资金，根据实际配套。	10000	清洁小流域治理：美兰湖区域。水美村庄试点：远景村。	2024.12
四、提升农村道路能级水平										
6	推进“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	规建办*	优化农村公路网络，提升农村地区交通服务水平，统筹城乡融合发展，乡村振兴、为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有力支撑。	实现农村公路提速、提质、提标，提升农村公路荷载质量、服务水平、通行能力、安全防护等级、路域环境等。	持续推进“四好农村路”示范创建，2024年市级示范镇创建1条。	《农村公路建设与养护标准》、《上海市农村公路设计导则》、《上海市农村公路升级技术指导意见》	由区镇统筹安排	/	毛家弄村（罗罗路-月罗公路）	2024.11

序号	任务名称	牵头部门	建设目标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	建设标准	资金来源(万元)	总投资(万元)	涉及范围	计划完成时间
7	推进村内路桥管护	规建办*	巩固D级严重破损路桥完成C级较差路桥整治。	完成5公里村内C级临河安全隐患开展星级道路整治。持续开展星级道路评定,加快推进村定期检测村内道路数字化管理。	完成5公里村内C级临河安路1.6公里隐患道路整治。	《上海市村内道路养护导则》、《河安设计村线安定防护及沿路结测全指引》	由区镇统筹安排	/	20村	2024.11

五、完善乡村综合服务设施配置

8	推进农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	农业农村办*	全区完成新建改造5个,其中罗店镇3个。	公共服务中心纳入生活化政治功能,加强治理功能。基本公共服务设施,中农纳生活化政治功能,加强治理功能。完善农村设施配置,为综合“15分钟社区生活圈”。	新建公共服务设施:罗店镇3个。	符合国家有关要求	由区镇统筹安排	/	远景村(2)、西埭村(1)	2024.11
---	----------------	--------	---------------------	--	-----------------	----------	---------	---	---------------	---------

序号	任务名称	牵头部门	建设目标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	建设标准	资金来源(万元)	总投资(万元)	涉及范围	计划完成时间
六、提升乡村基本公共服务能力										
9	推进乡村长者照护之家建设	社会事业办*	全区完成5家乡村长者照护之家建设,其中罗店镇建设,其中罗店镇1家。	利用闲置农房和存量集体建设用地、房屋等资源建设乡村养老服务设施,建设乡村长者照护之家。	乡村长者照护之家;罗店镇新建1家。	关于鼓励利用农村存量资源开展改造乡村长者照护之家的试点的意见	由区镇统筹安排	/	天平村	2024.12
七、加强乡村治理能力建设										
10	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	党建办*	切实筑牢基层战斗堡垒,把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坚强战斗堡垒。	强化区级党委“抓乡促镇”责任,提升乡村镇领导能力。优化驻村第一书记选派村帮扶工作,发挥驻村帮扶“班长工程”,落实《关于加强村干部队伍建设三年专项行动计划》和落实基层党建培训5年规划,开展新一轮乡村振兴主题培训,依托社区治理学院三级联动培训赋能体系,加强农村党员、干部队伍教育培训。	/	《中央组织部2024年工作要点》	/	/	20村	2024.12

序号	任务名称	牵头部门	建设目标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	建设标准	资金来源 (万元)	总投资 (万元)	涉及范围	计划完成时间
11	完善乡村治理体系	党建办*、农业办、农村办*、党群办、社会事业办、平安办	完善党组织领导下的乡村治理体系，推行网格化管理、数字化赋能，打造活力、特色、有序的善治乡村。	完善并推广“清单制”、数字化、接诉即办等务实管用、乡村治理方式，开展全国乡村培育工作。指导重点培育区村级村务公开工作。根据区村级村务公开工作“阳光村务工程”，规范村务公开工作。落实居村组织事务“一办法两清单”和区级准入把关机制，防止增加基层负担问题反弹回潮。	/	/	/	/	20村	2024.12

八、深入推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

序号	任务名称	牵头部门	建设目标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	建设标准	资金来源(万元)	总投资(万元)	涉及范围	计划完成时间
12	推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	党群办*、社会事业办、农业农村办	深化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提升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站三级阵地标准化建设水平,着力在五个新城、产业园区、田间地头、村前院后等拓展一批特色阵地,选树一批特色村地。	开展“三下乡”、“扫黄打非”等文明实践主题活动,培育“大家谈”“大家评”“大家拍”“大家行”等“弘扬新风尚”品牌项目,推出一批活动品牌、优秀团队、实践项目,发挥“上海市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资源统筹作用,推动市、区、镇三级资源下沉,持续开展全国及本市文明镇创建评选。	我镇推出1个品牌项目,开展文明风尚主题活动2场,开展传统节日相关主题活动3场;每个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全年开展“三下乡”等活动2场;培育“六个我践行”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品牌1个。提升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效能,群众满意度达80%。	/	由区镇统筹安排	/	17村	2024.12

序号	任务名称	牵头部门	建设目标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	建设标准	资金来源 (万元)	总投资 (万元)	涉及范围	计划完成时间
13	加强乡村文化建设	文化中心*	设置文化郊区，增加文化产品供给，完善乡村建设，增加农产品供给交易。	现有戏曲文化产品，丰富民间文艺活动，增加农民参与度，整合乡村文化资源，丰富戏曲文化资源，增加农民参与度，整合乡村文化资源，丰富戏曲文化资源，增加农民参与度。加强乡村文化建设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	/	/	由区镇统筹安排	/	17村	2024.12